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短期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 55,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7,075,471.70 元，再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发行手续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523,584.9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1,400,943.4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77 号”《验证报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衢州华统现代化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	23,246.00	21,700.00	21,333.09434
2	衢州华统现代化华垅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14,397.00	14,217.00	13,975.00000
3	衢州华统现代化东方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14,842.00	14,783.00	14,532.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	4,300.00	4,300.00000
合 计		56,785.00	55,000.00	54,140.09434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储。

2020年5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98,400,943.40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衢州华统牧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衢州华统现代化生态养殖场建设项目”、“衢州华统现代化华垅生猪养殖建设项目”、“衢州华统现代化东方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的募投项目；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衢州华统牧业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1,481.03万元。

三、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需要逐步投入募集资金，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部分闲置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使

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理财产品，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购买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到期后用于投资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符合以下条件的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理财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3、理财产品的相关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本次投资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在规定投资额度及有效授权期限内，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

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

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